

名师讲语文

于漪 刘远 主编

董一菲

讲语文



语文出版社

奇風閣

書影書屋主懷
庚申仲夏



名师讲语文

于漪 刘远 主编

语文出版社

董一菲

讲语文

董一菲 著

奇風集
庚申仲夏
書於書屋之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董一菲讲语文 / 董一菲著. —北京: 语文出版社,
2008.12
(名师讲语文丛书/于漪, 刘远主编)
ISBN 978-7-80241-104-3

I. 董… II. 董… III. 语文课—教学研究—中学
IV. G633.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2456 号

董一菲讲语文

董一菲 著

*

语文出版社出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E-mail: ywp@ywcbbs.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4 印张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29.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序

在我国古代，对教师职责最权威的论断，无疑是唐代著名散文家、教育家韩愈的那句名言：“师者，所以传道受业解惑也。”在那个时候，道传得深刻，业授得扎实，惑解得透彻，因而在施教范围内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便成了“名师”。到了近代，我国传统教育的精髓与从欧美、日本等国家引进的新的教育学说相互沟通、交融，对于“教师”角色的定位又有了新的更科学的认识，对于“名师”的要求也有了新的内容和标准。

我国历来重视师道的传承关系。所谓“名师出高徒”，短短五个字，道尽了师徒关系的全部奥秘：要被承认是“名师”，必须要有实绩，必须要能用科学的、有效的方法培养出一批又一批的“高徒”来；“名师”与“高徒”之间，前传后承，关键在一个“出”字，怎样才能“出”，怎样便不能“出”，现代教学法的精髓就在于努力探求这“出”的规律和“出”的艺术。

说到“传承”，还有个方式和渠道的问题。先秦时代，万世师表的孔子，留下了一部《论语》。世上有“课堂实录”，在中国，最早恐怕就是这部《论语》了。到20世纪，这种教学实录也还流行并有所发展。如梁启超20年代在东南大学作长篇讲演，其讲义经听讲人记录后成为他唯一的一篇论述中学以上语文教学问题的重要论文：《论中学以上作文教学法》。后来，夏丏尊、叶圣陶曾经应邀到上海广播电台就阅读和写作问题作了几次广播讲座，讲稿后经整理便成了他们合著的《阅读与写作》。这是现代传媒第一次成了传播语文教学经验的渠道，这也是现代版的“名师讲语文”之一例，那已经是20世纪40年代的事了。

改革开放以后，最早通过课堂教学实录传播“名师讲语文”的，当推华东师大教育学教授瞿葆奎领衔主编，1980年3月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优秀语文教师上课实录》。出版之后，立即风行全国。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教育教学改革的逐步深入，各种以“优秀教师”“特级教师”等“名师”名义编辑出版的“教学实录”“教育文库”“名家丛书”等纷纷出版，与各种讲习活动和竞赛活动相配合，掀起了一股向“名师”学习的热潮。其中以江苏教育出版社于1996年7月出版的“中国著名特级教师教学思想录”丛书为代表，从中可以看出这种“名师”读物的基本格局。因为标明是“教学思想录”，所以每位特级教师的介绍都分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特级教师”本人“夫子自道”，详尽地讲述自己对语文学科的特点和规律的认识，以及自己从事语文教学实践的基本经验（即编者认为的“教学思想”）；

第二部分是精选一篇课堂教学实录，具体展示这位特级教师的课堂教学实况，便于读者从“实况”中进一步领会这一位特级教师是如何把自己的教学思想付诸实践的。这显然是在瞿编本“上课实录”的基础上有了新的发展。

不过，“名师”具有历时性，累代“名师”，都反映出他们所处时代的风貌和特色。就20世纪而言，第一代“名师”，工于文史的，就有章太炎、王国维、梁启超、鲁迅等等；第二代“名师”，就有黎锦熙、胡适、陈望道、夏丏尊、叶圣陶等等；第三代“名师”，就有张志公、张中行、向锦江、冯钟芸、张毕来、刘国正等等；到了第四代“名师”，便有斯霞、于漪、霍懋征、钱梦龙、沈薇仲、章熊、鲁元等等。以上只是举其荦荦大者，碍难尽述。如今是第五代、第六代了。对于这些新生代的“名师”，该怎样通过新的传媒和新的编著来传播他们的教学思想和教学经验呢？教育部语文出版社特别策划了一套《名师讲语文》丛书。其“特别”之处主要表现在：

一、选录的都是新生代的语文教学“名师”。20世纪末和21世纪初，正是新一轮课程改革有力推进的历史阶段。在这新的历史阶段，必然要涌现出一批新的、在改革过程中搏浪前进并作出新贡献的教学“名师”。对于新的课程改革，新的语文课程标准，以及根据新课改精神和新课标要求实施语文教学，许多语文教师感到困惑，感到无所适从，这些新生代名师会结合自身体验给他们解惑的钥匙和指路的明灯。

二、结构新颖，内容丰满。该丛书拟出20册，每位“名师”一册，具体书名是《×××讲语文》。每册由四大板块（现今“板块理论”大流行）组成。第一大板块是“我的语文人生”。这一板块，我特别赞赏。前几天，我收到属于第四代“名师”系列的挚友福建省语文特级教师陈日亮先生的一部新著，书名赫然是《我即语文》！他认为语文教师，除了会教语文以外，他的一言一行都应该在语文运用方面堪为典范，语文教师的人生应该是与语文结缘的一生。这大概就是语文出版社诸公此番策划《名师讲语文》时设计第一讲为“我的语文人生”的根本意图。第二大板块是“我的语文理念”。新一轮课改十分重视教育教学理念的更新，那么，新生代的“名师”讲一讲自己的“语文理念”，讲一讲自己对语文和语文教学的认识，当然是题中应有之义。第三大板块是“我的语文实践”，就是以实录的形式呈现原生态的课堂教学过程和内容，再加上主讲者自己的“反思性和说明性”文字，这就同瞿编本和苏教本又有所不同了。更具新意的是第四大板块“我的教学语录”，这是以往任何一种“实录”“文库”“丛书”都没有的，就是新生代的名师，以条目的形式汇集自己富有个性色彩的教学言论。我希望这些语录，至少主要部分应该说得既符合语文和语文教学规律，又确确实实富有个性色彩。

我们期待这套新的丛书能以新世纪特有的风貌呈现在读者的面前。

顾黄初

2007年5月22日于扬州瘦西湖畔

目 录

我的语文人生

紫陌红尘拂面来——与语文的宿命情缘·····	(1)
我和书：难舍那一脉墨香·····	(1)
我和学生：佛祖拈花，迦叶微笑·····	(2)
我和语文教学：雪落黄河静无声·····	(3)
当时只道是寻常——我的语文人生无字书·····	(5)
我的太阳——人生灿烂识字始·····	(10)
师大岁月——那些在中文系的日子·····	(14)
尘埃落定——我的四年初中教师生涯·····	(17)
他们——是他们让我的心灵与语文那么近·····	(20)
我又上学了——在东北师大参加国家级培训·····	(23)
感谢那场雪——雪中的故事，雪中的人·····	(27)
大家——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心向往之·····	(29)
那些璀璨的星光——星光温暖着我·····	(32)
我也是“师傅”了——哦！我多么自豪·····	(37)
和你在一起——那些可爱的孩子·····	(41)

我的语文理念

我的诗意语文教育观·····	(46)
让学生诗意地存在·····	(55)
细雨湿衣看不见，闲花落地细无声——谈语文教师的语言艺术·····	(61)
课堂永远是我们传播诗情画意的主阵地·····	(65)
语文教师应构建自己的诗意家园·····	(69)
寻找散落于文本中的诗意“因子”·····	(72)
语文天地与诗意人生·····	(76)



打开语文教育的九个结·····	(81)
课堂教学艺术十思·····	(89)
没有生命质感的满分作文是可怕的·····	(103)
感恩亲情, 回味扶持的快乐——作文导写·····	(105)
古老的记忆, 深情的符号——中国古典诗歌传统意象巡礼·····	(108)

我的语文实践

《迢迢牵牛星》教学实录及反思、评析·····	(116)
《花未眠》教学实录·····	(125)
《张爱玲的〈爱〉及其他》教学实录及后记·····	(136)
《我的空中楼阁》教学实录及点评·····	(152)
回首来时路——《我的空中楼阁》教学思考·····	(162)
《边城》教学实录·····	(164)
《“月亮”话题作文》教学实录及教学反思·····	(174)
《荷塘月色》备教策略及教学实录·····	(181)
《诗的色彩与民族审美》教学实录·····	(190)
《西地平线上》教学实录及教学反思·····	(198)

我的教学语录

我的教学语录·····	(210)
-------------	---------



紫陌红尘拂面来

——与语文的宿命情缘

我和书：难舍那一脉墨香

我出生在黑龙江省密山县黑台镇（那时叫黑台大队），父母都是文革前的老大学生。我的故乡是一片神奇的土地，夏天一片蓬勃的绿，原野开阔得让人心醉；冬天一片银装素裹，雪野映照太阳，苍凉而又寂寞。记得小时候，我有一个至高无上的特权：一向对我要求严格的母亲允许我购买“供销社”里卖的所有的“小人书”。我看所能买到的每一本“小人书”，去感受那缕风、那条小河，去挖野菜，在高高的垛满麦子的牛车上看夕阳。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翻阅父母在“文革”后所剩无几的书，最吸引我的是一本竖版的发黄的繁体字的配有插图的《普希金童话诗》，说不清的韵味，不甚理解的语言却激发了我那么多的想象与幻想。从那个时候起，我才知道世界其实很大很大，时间原来很长很长……

1976年知识分子归队，父母来到牡丹江农校任教，于是我便“拥有”了农校的图书馆。那时，图书馆里的图书远没有现在丰富，然而对我来说却已是极大的奢侈了。当时，我刚刚上小学四年级，尤其寒暑假可以精神大会餐——母亲整抱整抱往家借书，我也痴迷得忘乎所以，不加选择地贪婪地读书。记得上大学的时候，与同学们侃大山，主要是侃读过的文学名著，结果中文系竟无敌手，我不无自豪地说：“没办法，这是‘童子功’。”的确，小时候学的，如石头上刻的，刻骨铭心不能忘怀。我认为书是最能造就人的，若想学好语文，我最好的忠告是“看书去”。大学毕业分配到初中教语文，在我的“蛊惑”下，我的学生都学会了买书、看书，他们关注书市的任何信息（不是练习册），成群结队地出入书店。曾经有过这样的趣事：九十年代初，书店很寥落。一天，我大学时代的一位同学（他也是个嗜书的人）在书店里巧遇我的一群学生，面对着孩子们如花的笑脸和不俗的读书品味，他脱口而出：我一定认识你们的语文老师。事后，向我讲起这桩趣事，他仍得意洋洋，他说，在这个城市能让初一的孩子这么狂热地喜欢上那些名著的人也只有你了。其实，这





是我最大的骄傲。请问，世间还有什么比让孩子们喜欢书更让人高兴的事呢？这个世界可以诱惑人的东西越来越多了，浮躁的精神泡沫不停的膨胀，“教孩子看书吧，他们的心会因此丰盈”——我总是这样想。

其实说到读书，我也很惭愧，特别是纯理论的书我读起来一向吃力。20岁的时候，读萨特的《理智之年》，读不懂；读尼采、读弗洛伊德和米兰·昆德拉，费解而今依旧。我喜欢老舍、萧红、沈从文、泰戈尔……我甚至不喜欢张爱玲，她太深刻了，她把人间那脉脉温情的面纱特别是爱情的玫瑰色抹掉，使我阵阵发冷。2000年参加首批全国骨干教师培训，在东北师大聆听吉林大学孙正聿教授的哲学课时，才开始喜欢哲学，才意识到“理论的力量”，才如饥似渴地读美学、哲学和心理学著作。其实我们整个民族都需“补钙”，翻开中国哲学史会发现我们根本没有真正意义的哲学家，也没有真正意义的哲学著作，我们这个民族太感性、太不善于思辨，也因此而不能很好地完成种种超越。语文教师在某种意义上是担负着重塑民族魂的重任……因此，我必须是一个能读懂哲学的人。

最欣赏韩愈的一句话：“一日不读书，语言无味，面目可憎。”我不能想象，一个终日不读书的语文教师将面临怎样的尴尬。读书使我在讲课时信手拈来，“左右逢源”，旁征博引；读书使我的语文课充满魅力。我会终其一生去爱书，因为那宿命般的墨香早已氤氲在我的生命里。

我和学生：佛祖拈花，迦叶微笑

佛祖拈花，迦叶微笑是佛教中可遇而不可求的境界，那种心与心的交会，那种默契，那种一切尽在不言中的理解，那份无言的感动也正是我所追求的师生关系的极致。

镜头一：1991年的一天，由于休产假，几个月没上班了，中途去学校办事，在办公室里正与同事闲聊，蓦然回首，办公室的玻璃窗上挤满了密密麻麻的小脑袋，他们那深情的注视和极尽克制的激情令我终生难忘。

镜头二：2000年我要去外地学习三个月，走的那天，站台上挤满了送行的学生，伴着鲜花和泪水，他们不停地齐声高喊：“董一菲，我爱你；董一菲，我爱你！”直到列车启动他们还在奔跑……这是青春的激情，更是对我灵魂的洗礼。

这样的片断，我不需想起，因为我从未忘记。语文是最能改变学生灵魂的，语文也是最摄人魂魄的。给学生以诗的阳光、小说的空气、戏剧的水分、散文的土壤，让他们每个人都有一棵千般美丽、万般风情的心灵之树。我想我活得挺有价值的，因为这一切都源于我是他们的语文老师啊！

文学使我们看到的是人灵魂的最深沉和最多样化的运动。激情诗人任洪渊曾说



过：“走在校园里，每一条小径都通向永远的18岁。我年复一年地看着永不凋谢的少女的红唇，读着古老的经史子集里遥远的汉字。”这是人间最圣洁的画卷。

在文学的王国里，语文教师的一个神圣的职责就是：使学生少一分冷漠，多一分温情；少一分粗糙，多一分细腻；少一分庸俗，多一分浪漫；少一分功利主义、实用主义，多一分理想主义、英雄主义。

我喜欢用文学的语言激情“述说”，无论是教学语言还是所谓的教育语言。记得刚刚接了一个高三班，我的即兴演讲激情迸射，文采飞扬，学生有些陶醉，也有些不适应了，可是在事过一个月后，他们不但适应了，而且还能模仿、能运用。

凡事都讲个“出入”法，教师要投入，更应超然。这种超然是智慧，更是力量，只有这样才能引导学生从感性的天地，走向理性的王国。幽默是一种超然，我喜欢幽默，幽默更利于发掘、诱导学生心灵世界本身潜藏的自由精神。启蒙主义思想家卢梭说过：“人是生而自由的，但无往不在枷锁中。”是的，人最大的自由是精神的自由。庄子曾与天地万物精神独往来，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李白浓墨重彩描摹梦中的天姥山，那是一种对自由的向往与渴求。幽默激发了学生的智慧和灵性，使师生关系更融洽，课堂气氛更活跃，也让教师摘下了师道尊严的面纱走下高高的讲坛。学生直呼我的名字，亲切而又坦然，我可以给学生起一些可笑可爱、耍点小聪明的昵称。上课时我说古人的爱情观是多么淳朴忠贞“执子之手”，学生应声而答“与子偕老”而且大肆表演且天真无邪，我也满脸灿烂的笑容。

我爱我的学生，我以我的教育理念和学养去营造大民主、大平等、大宽松的师生关系。我用殉道者的虔诚，歌者的执著去呼应学生那深情的注视和心灵的呼唤。

我和语文教学：雪落黄河静无声

我没想过当老师，但是一直想着读中文系，上高二时，老师问我将来做什么，我不知天高地厚地脱口而出：“当作家。”现在想来我是否很早就意识到文学对人的灵魂的巨大影响？记得大四的时候，在教法课上，看于漪老师执教《茶花赋》的教学录像，那美妙的旋律和诗的意境，使我不由地发出了当年刘邦般的感慨：“大丈夫当如是”——“语文教师当如此”。

1989年大学毕业分配到牡丹江实验中学，这是一所初中重点校。当时的实验中学语文组高手云集，全市的十佳语文教师中实验中学就有三个，校长是一位爱才有魄力、女强人。在这里，敬爱的师长们给了我许多无私的帮助和锻炼的机会。当时的实验中学是一个窗口学校，毕业不到一年，我就上了两次规模不小的公开课，对一个青年教师来说，这是一种无言的鞭策与激励。

我的语文教学追求唯美。美是我的语文课的生命，而在教学中美是师生共同创



造的。孩子们的审美品位亟待提高，于是我带领学生“狂补”：背唐诗、宋词，列书单，写日记，办手抄报，办诗社。于是在课堂上渐渐有了美的响应乃至有的学生已有了美的创造。非常感谢那许许多多的人，感谢他们对我的宽容和支持，任由我去追求自己心中的美。于是我可以尽情地让学生背诗读书，我对学生说：“背吧，白居易背得口舌生疮才成为了大文豪。”之后我在学生的日记本上忘情地写啊写啊，写的哪里是什么规范的评语，有感想、有灵感的闪现、有调侃、有对话……有的都是片片真诚；我无情地开书单，长长的书单，简直可以拉动图书市场，学生拼命地购书读书。三年后，学生变了，他们谈吐不俗，他们见解独到，他们洋洋万言。王琳同学居然在中考中获得了全市的语文状元，后来徐晓光同学又在高考中得了全市的语文状元。

1993年我应聘到省重点中学——牡丹江市第二中学任教。二中自1992年起进行课程结构改革，选修课和活动课开展得轰轰烈烈。校长刘云川是一位专家型校长，目光犀利，观念超前，他创立了“一体两翼”的办学模式和“合作——探究”的教学模式。在别人正在苦苦思索着怎么教时，他已和一些有识之士一起想着“教什么”了。我承担了语文选修课的教学任务，选修课讲些什么呢？最初的时候讲小说、讲诗歌、讲戏剧，甚至讲评论，很乱、很杂，多以文学史为线，未免单调乏味。

几年的选修课实践使我走出了一条自己的语文选修课之路。有人说：“诗歌是语言的钻石，情感的轴。”我以诗歌为突破口，上诗歌专题教学课，针对高中生的认知特点增加深度和广度，并揉进研究性学习的方法，学生、教师和诗歌三边互动学习，培养学生的审美能力和鉴赏能力。我较为成功地开设了《做个才人真绝代，可怜薄命做君王》（李煜词专题），《古今离别诗与古今离别观》（离别诗专题），《千红一哭，万艳同悲》（《红楼梦》判词专题），《走近苏轼》（苏词鉴赏专题）等18个专题。基本形成了自己的教学模式，即“吟诵——涵泳——查询——讨论——作评”五步教学法。“吟诵”就是教师印发有关专题诗10到20首供学生课外预习，以朗读和背诵为主；“涵泳”就是师生共同探讨体会；“查询”就是学生运用手头资料或上网等手段查阅资料并组织口头交流；“讨论”就是根据所得师生平等讨论对话；“作评”就是写一篇评论文章，要求有一定的思想认识。

2001年5月，教育部第13期校长培训班来我校视察，我作的选修课《诗歌中的“比”》，受到华东师大教授的高度评价，特别是由专家组当场命题写诗，我的学生面对五十几位专家从容运笔，一挥而就，诗歌的韵味十足，令见过大世面的行家里手惊异而赞叹。记得在课堂上就有一位专家激动地摘下自己佩戴的校长培训标志，双手递给了我。我更为自己的学生，为自己教学实践的成功而深深自豪。2001年我被评黑龙江省课程结构改革先进个人。

至法乃无法，于漪老师最反对刻意地追求某种“法”和“派”。我只知道我喜



欢讲台，站在上面我就神采飞扬，激情澎湃，有一种无法遏制的创作欲。

2000年，在即将跨入新世纪的时候，我以出色的答辩获得了首批国家级骨干教师的资格，赴东北师大学习，那是一段难忘的日子，那是我教学生涯中的一座里程碑。毕业十年后重返校园，名师的指导，同仁的思想碰撞，使我受益匪浅，我认真地开始了全新的思考。

“路还长，村子还远”，我还要赶路，“紫陌红尘拂面来”，匆匆，太匆匆。转眼间我已从教13年，13年风雨如歌。我会永远朝着太阳走，和着我的学生们。

（原载《语文教学通讯》2002年第6期）

当时只道是寻常

——我的语文人生无字书

非常喜欢萧红，喜欢她的《呼兰河传》，喜欢她的《小城三月》，喜欢她心中的北国，喜欢她笔下的人物，喜欢她的小城呼兰。读了又读，看了又看，总是觉得她的世界里有一种莫名的东西令我感动，弥漫在我的灵魂深处，挥之不去。很久很久，当我已经长大了，大得足够反思自己的“语文”底色，大得足够清点自己文化背景的时候，我突然明白了，我和萧红是“近邻”。她的呼兰城毗邻巴彦，巴彦，那是我生命最初的起点。萧红用生命呈现的文学世界、风土人情，令我难以释怀。我似乎熟悉她的人物的一颦一笑，熟悉那小城独有的气息，海角天涯，天涯海角难以忘怀。

巴彦，有两个古老的城门，那绚丽的城楼，诉说着沧桑和古老。

巴彦，在上个世纪六十年代有一条黄沙土路的主街道，我已记不清我走过多少回。

巴彦，有着北方小城特有的泥土味，特有的宁静和喧哗。

巴彦，有着最美、最名副其实的炊烟和最温暖的人情味。

我是在11个月大的时候被妈妈抱到巴彦的姥姥家，我在这里生活了六年。她和爸爸忙于工作，疲于应付“文革”期间的各种批判会，没有时间照顾我，我却因此拥有了一个快乐童年的天堂。姥姥家是一个热热闹闹的大家庭，姥姥、姥爷、老舅，还有当时还没有出嫁的三姨、四姨、老姨。其实还有住在西屋的吴姥爷一家，吴姥爷是个老红军，爬过雪山，走过草地。他的头光光的，有好多疤，那是枪林弹雨的印记。那时我总是愿意“猴”在他的怀里一遍遍地问，这个疤是怎么回事呀？那个



疤又是怎么来的啊？吴姥爷总是不厌其烦地告诉我。吴姥爷十六岁参军，戎马倥偬，死里逃生，闯过无数的“鬼门关”。他是我童年一部最神奇、最精彩、最扑朔迷离的书，他是命运在不经意间赠予我的最奇特的语文教科书。

我一遍又一遍就想象着那枪战片才有的镜头，子弹打飞了帽子，擦破了头皮，吴姥爷却安然无恙。吴姥爷十六岁参军个子没有枪高，军装大得过膝，被敌人追得无处可逃时，他跳进池塘，当他刚刚露出水面想喘口气的时候，子弹又无情的从头顶飞来，吴姥爷是我心中的英雄。可是生活中的吴姥爷一点也不凶，总是笑眯眯的，我知道他疼我，于是我总是取笑他满口湖南的乡音。其实吴姥爷真的很可怜，是他自己独自一人将一双儿女带大，我看见过他笨拙地给关生舅、吴老姨做棉裤，戴着老花镜。我有时也会想，吴姥姥哪去了呢？要是她在，多好啊，吴姥爷就可以不做该女人做的活了。

很多年以后，我才知道，吴姥爷曾经有过一段“不爱江山爱美人”的壮举。日本投降，解放军进驻巴彦县，年轻的吴姥爷出任巴彦县县长。我想那时候吴姥爷一定很帅气、很潇洒。可是吴姥爷却爱上了巴彦县城一个风流的小寡妇，为此他丢了官，为此他彻底地改变了他的人生轨迹。我眼中的吴姥爷只是一个平常、和蔼、沉默、可亲的老人，他的风采锐气被时光偷走了，被他深爱的女人带走了。那个女人为他生了一儿一女后，在一个清晨不辞而别。从此，吴姥爷将全部的心思放在关生舅和吴老姨身上，从此紧紧关闭了爱情之门和幸福之门。

关生舅和吴老姨也就成了姥姥家的另外两个家庭成员，我就这样拥有了属于我童年的世界，一个大大的家庭，一群宠我、爱我的大人们。

在成人的世界里，只有我一个孩子，他们花样翻新地娇惯我。哄我入睡的方法很奇特，名曰“卖狗肉”，就是扛着我，在街上走来走去，让我观风景，看市井百态。往往走到东牌楼，我才肯入睡，扛到家里轻轻往炕上一放，我又醒了，换一个人继续向西牌楼“扛”去，古色古香的牌楼就那样浸到我的骨子里，嵌在我的眼睛里，铺在我的灵魂的最底层，那是我中国古典文学最初的一课。于是注定了我和她一生的情缘，文革结束后，重建城楼，我那多才多艺的大舅是巴彦东、西牌楼的总设计师，这是后话了。

这么多人宠我，势必养成了我任性刁钻、顽皮的个性。姥姥家前后园子种满了果树，有山丁子树、山里红果树、樱桃树、李子树、杏树，地上还长满了红红的草莓。秋天，山里红红得发紫的时候，姥姥会带着我和三姨、四姨、老姨、吴老姨，去“摇”山里红树，山里红果掉在地上就会摔得扁扁的，又甜又面，我们在树下嬉闹着，争抢着，我的姨妈们会喊：“妈，你看小菲呀！”我会对姥姥喊：“姥姥，你看小英，小杰，小兰啊。”我会不依不饶，毫不退让，绝不讲孝悌，绝不讲礼貌。只要姥姥在，我就会有恃无恐，我就绝不吃亏，我的语言表达像极了爆豆，在成人的



世界，我语言能力突飞猛进。

姥姥家门前有一条窄窄的河，河上有一座小桥。我站在小桥上，穿着大姨给我做的漂亮的布拉吉，充满了骄傲和自豪。我美丽的大姨是巴彦巧手的裁缝。我就那样骄傲地站在小桥上，手里拿着那个年代北方孩子十分罕见的桃子，这时巴彦城的一个哑巴女孩从姥姥家的小桥前经过，我冲将过去，坚决地执意要把那只桃子送给她，她吓坏了，哭着跑了，我悻悻很久……姥爷却在不同的场合大肆地表扬我“小菲就是大方，不小气，桃子都可以送给小哑巴。”巴彦的小桥是我无字的语文人生。

那是一个困难的年代，粮食要用粮票，布要用布票，姥姥那样一大家子人，生活的艰难是可想而知了，可是我却被放在蜜罐里养大。中午大门一响，无论正在玩什么，我都会跑着出去，因为我知道是姥爷下班回来了，姥爷多数时候是不会空手回来的。姥爷疼我疼得没有任何原则，我以孩子的狡猾深深地懂得这一点。“猜猜我给你买了什么了？”姥爷的眼睛笑得弯弯的。“不猜，不猜，就不猜，你告诉我，告诉我嘛！好姥爷。”被姥爷牵着手走，那感觉好舒服。

我有一个大大的玻璃瓶子装满了各色糖块，只要少了一点点，姥爷就会装满。

姥爷去世的时候，我读大四忙着毕业分配，我没能去参加葬礼，那是我永远的痛。

巴彦街里那条黄沙路总有一个卖冰棍的老头儿，他的一条腿有点瘸，他穿着洗毛了边的白褂子，每次见到我都要喊：“冰棍，五分钱的冰棍！”那时的冰棍有三分钱的，有五分钱的，我从不吃三分钱的冰棍，卖冰棍的老头儿最清楚，看见我，他知道买主来了。许多孩子围着他，恋恋不舍地看他的冰棍壶，却找不到三分钱，姥姥领着我：“吃吧，丫崽子，吃够了，咱们再回家！”她坐在路边的树阴下，吧嗒吧嗒地抽烟袋，我扎着羊角辫，一根一根地吃五分钱的冰棍，吃够了才跟姥姥回家，长大后我从不吃冷饮，再好的冷饮也不感兴趣，我知道我一生中的冰棍在六岁之前吃得差不多了。

“冰棍，五分钱的冰棍！”那叫卖声还在小巷回荡，还在心间回荡，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自己的语文人生。

姥姥很小的时候就成了孤儿，没有娘管束她，她的性格里有几分泼辣干练，她没缠过脚，她的一双天足也给她带来一颗不受拘束的心灵，她是大家庭里“主事儿”的人，任何事情都拿得起，放得下。

我在巴彦长啊长，从11个月长到了六岁，这六年里有那么多的人和事让我记住，让我无法忘怀。

关生舅无可救药地爱上了我四姨。

我四姨外号叫“四辣子”，她的美丽是一种生机勃勃的美丽，是一种火辣辣的



美丽，是一种无法让人忽视的美丽。她苗条、高挑的身材，一身洗得发白的军装穿在她的身上是那样的合体。军帽下那双忽闪的大眼睛，让许多男孩子神魂颠倒，却又不敢靠近她。她的嘴像刀子一样具有杀伤力，她既调皮又可爱，像一朵带刺的玫瑰花。

我和四姨打嘴仗的次数最多，“你凭什么住在我家！”“你凭什么住在姥姥家！”“你又没有户口！”这是四姨的杀手锏，我最怕人家说我是“黑人”，这是我致命的短处，我的户口不在姥姥家，这是她们和我打嘴仗胜利的法宝。这一次，我照例“哇”的一声哭起来，找姥姥作保护伞，结果是我四姨真真假假地挨了姥姥一顿笤帚疙瘩，算是一场风波平息了。可是四姨就是四姨，她既不是三姨、老姨，也不是吴老姨，她把我抱在膝上，开始绘声绘色地杜撰我的身世，大致的意思是：“我是街上那个马疯子的女儿，被我姥姥收留了。”更可恨的是她告诉我，“如果还有人问你户口落没落下，你就说‘落了，落在电线杆上了’。”

那一年我四岁，我为我的“身世”感到异常羞辱，想来我四姨忽悠人的本事了得，编故事的本事了得。第二天早晨我无论如何也睁不开眼睛，眼睛由于上火红肿得一塌糊涂。姥姥把四姨一顿“神训”，四姨银铃般的笑声令我越发恼羞成怒。关于“户口落在电线杆上”一时又成了我的典故。

四姨是班级的文娱委员，她一米六八的身高，走路像跳舞。洗衣服，扫院子一阵风似的。对男生冷冷的，高傲得像个公主，好几个男孩子围着她转，她总是爱理不理的。一时间，我的身价倍增，为了接近她，我成了一个焦点人物，我一时间拥有了许多好玩的，也不乏好吃的，而四姨却还是四姨。

内向、沉默、宽厚的关生舅爱上了四姨，他爱得深沉，爱得辛苦，爱得执著。

外表平平的关生舅注定不是高傲的四姨的白马王子，他们今生注定要错过。

四姨毕业去了大庆，关生舅追随着她也去了大庆，可是他们都分别和别人结了婚。

四姨在二十四岁的时候，因工而死，葬在一棵白杨树下。我没有亲眼看过那棵白杨树，可是我童年中梦到最多的还是白杨树，春天碧绿，秋天金黄。上大学的时候我给四姨写了许多的诗发表在校刊上，她永远年轻，永远二十四岁，尽管我现在已到了不惑之年。

关生舅在四姨死后，一直借酒消愁，也早早随之而去。那个把我扛在肩膀上，走东西牌楼的关生舅，那个不幸的从小就没了母亲的男孩，他的爱那么沉重，又那么苦，所幸的是他追随他的爱走了。

“四姨，我的户口落在电线杆上了！”你听到了吧？

三姨结婚的时候，我哭着闹着一定要跟着去，哪有新娘子结婚那天带着外甥女的。可是，我任性，我被娇惯坏了，姥姥说：“英子，你就带着她吧！要不她会哭



坏了。”带着就带着吧，三姨是厚道的姑娘，三姨夫爱三姨，他顺着她。我就这样坐着马车跟着三姨来到三姨的新房，那是一个冬天，天寒地冻。

我习惯了热闹，我受不了冷清，四姨走了，三姨嫁了，我小小的心灵有说不出的悲凉。后来读《红楼梦》，读张爱玲，对“聚了散了”有太多来自生命的感慨。

那个冬天，我一下子长大许多，我的小脸上多了些许成熟，我知道我缠着三姨买绿豆糕，赖着她陪我玩，蛮不讲理地要她带着我去和她的同学聚会的时光，一去不复返了，三姨已经为人妻了。

老姨在洼兴插队，老舅用自行车带我去看她，我用小手紧紧抓着他的裤带，骄傲地坐在车子的后面。走过一片田野，走过一座座山，我开始觉得单调乏味了，我睡着了。后来我从自行车上掉了下来，老舅被狠狠地吓一跳，他担心我摔坏了，姥姥、姥爷骂他。还好，我居然毫发无损，胜利到达了目的地。

老姨和老舅在街上边走边谈大人的事儿，我蹦蹦跳跳地到边上玩儿，蓦然回首，我有了一个好主意，我发现高大英俊的老舅和同样高挑美丽的老姨那样般配，我多希望他俩结婚啊，那样多好了，我就不会孤单了。

可是老舅还是娶了陌生的老舅母，老姨嫁给了同样陌生的老姨夫。

没有人和我玩了。

我和姥姥、姥爷在一起。没事爬上爬下地给姥姥、姥爷找烟台、烟筒笋。

有一天，大门吱呀一响，是爸爸接我回家。我坐上长长的火车，走向陌生的家，姥姥没来送我，她哭了，我的童年在这一年结束了，轰然结束了。

人的一切都会找到深深的童年的印记，我的语文人生也自然始自童年。

巴彦，那是一本无字的书。

那段时光，那些人，那些老街，那些气味，那些和灵魂有关的东西远了却又近了。

当时只道是寻常，童年如一条小溪静静地流过，那一段时光，那些人就这样远去了。可是那一切在心中留下了深深的不可磨灭的印记。从此，我似乎懂得了人生的况味，那份淡淡的哀伤，那份美，从此我拥有了和文学贴近的心灵，从此我似乎更懂得了什么是孩子，我们该怎样爱他们。

“当时只道是寻常”，这是纳兰的词。是啊，当时只道是寻常，可是千回百转之后，我却发觉那一切不可能寻常。我从这里出发，我成为一个优秀的语文教师。



我的太阳

——人生灿烂识字始

那一年我和爸爸坐了很久很久的火车回到了爸爸和妈妈的家。村口的老榆树给我留下了永生难忘的印象，门前的小河不舍昼夜哗哗地流淌，那一瞬间我从一个被许多大人宠爱的小孩子顿时成长为小孩子。

这是一个北大荒的村落，人烟稀少，苍凉而辽阔，几十户人家散落在莽莽苍苍的原野上。我闻到了属于田野的独特的气息，那一片鸡鸣和狗吠让我有莫名的激动，我冲动地拉起妹妹的小手，我本能地想保护她。

爸爸和妈妈大学毕业后被下放在这儿，一个在地图上很难找到的村落。

那是一个读书无用论盛行的时代，可是妈妈白天领学生锄完地之后，晚上还点起油灯，教我和妹妹识字。她是一个不可救药的“书虫”，在没书的年代，她的日常读物居然是《科技动态》，因为这是一个纯学术的期刊，没有一丝一毫的政治。整整一个冬天我和妹妹认识了两千多汉字，于是争先恐后地读报纸，在人前卖弄，自然赢得了许多赞美的声音。我们对字和纸的感情空前高涨，与日俱增。后来，我做了中学语文教师；妹妹成了博士后、大学教授，都谥称这段学字生涯是“童子功”。每次我给学生讲汉字之美的时候都要提及仓颉造字的美学效应是“天雨粟，鬼夜哭”。对，应该是夜晚，一定是夜晚，烛影摇曳，窗外风雪迷途，乡村独有的宁谧和黑暗如诗如歌，美丽的汉字如浴火凤凰，跨越千年，灿烂飞翔。我小小的心灵充满了幸福的忧伤，汉字在我的心头印下了梅花烙，永生永世。

“种葫芦，开白花，结出的葫芦开满架。”这是妈妈在那个年代能够找到的最好的启蒙教材，那是一本被我们背诵了无数遍，翻看了无数遍的《长白山儿歌》。长白山，它对于我就是一座神山，就像昆仑山对于我们华夏民族，就像奥林匹斯山对于希腊一样。对于一个长在平原的孩子来说，长白山晶莹、神秘，对我发出最初的召唤。后来，2000年我到东北师大参加首批国家级骨干教师培训，终于圆了我的梦，我终于一睹长白山的风采。六月的长白山芬芳迷人，走过茂密的阔叶林带，走过针叶林带，走过岳桦林——所有岳桦林都留下了风的形状——再向上攀缘就是满山的杜鹃花，如醉如痴地开放，再向上是火山灰弥漫的世界，山顶上是一个冰雪簇拥的世界，那里是湛蓝的天池。我站在天池边，无言无语，长白山在我少年的梦里，少年的记忆里。她静静地矗立在这里千年万年，等待着我不悔的寻访，这是一部关